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4月17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关于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2017年4月27日上午9:00，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如期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1、审议《公司2017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审议《关于参与设立福成和辉二期产业并购基金的议案》；（详见公司关于参与设立福成和辉二期产业并购基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3、审议《关于参与设立福成冠岳产业并购基金的议案》；（详见公司关于参与设立福成冠岳产业并购基金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4、审议《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定于2017年5月15日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详见公司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上述第 2、3 项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河北福成五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29 日